

မြန်မာနိုင်ငံတော်သမ္မတမြန်မာနိုင်ငံတော်

勐海县财政局文件

海财农字〔2020〕64号

勐海县财政局关于安排扶贫工作队员 上半年工作经费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预算法》第五十四条，预算年度开始后，各级预算草案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前，可以安排支出，及《关于勐海县2020年扶贫工作队员上半年工作经费拨付乡镇函》文件要求，现安排你单位2020年扶贫工作队员上半年工作经费27.50万元。此款请列入2020年“2130599 农林水支出—扶贫—其他扶贫支出”预算支出科目。请你单位加强资金监管，专款专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勐海县扶贫工作人员上半年工作经费分配表

勐海县财政局

2020年3月20日

抄送：县扶贫办，预算股，国库股。

勐海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3月20日印发

(共印4份)